



秦汉朝君臣哀而惊心之

曲柄睿



文法吏

秦亡汉兴，是中国古代著名的历史对比。

秦人起于西垂，历经数百年经营攻伐，一诸侯，并海内，建立了中国古代第一个统一的中央集权国家，其威势不可不谓煊赫，功业不可不谓盛大。秦帝国建立后，国内反对的呼声不断，最终形成全国性的起义浪潮，仅仅十余年旋即倾覆，其崩溃不可不谓急剧，衰败不可不谓迅速。

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汉朝。西汉在亡秦的废墟上建立起来，历经高帝、惠帝、高后休养生息，文帝、景帝时人口繁盛，经济兴复，迎来了武帝时的盛世。此间虽遭七国之乱而国势不颓，后逢王莽篡汉而东汉又迅速复国，说明民众对汉政抱有期待，对汉治怀有感情，对汉家气象饱含向往。

何以秦亡之迅，汉兴之速？何以积数百年之秦，一亡而无人惋惜；何以立国仅二百年之汉，速篡而能复起？历史以它的沉静酷烈，铺陈出了世人无法想象的风云跌宕。尽管后人提供了种种解释，均不如汉代的亲历者和亲闻者体会得直接明了。

从睡虎地秦简谈起

1975年，是秦史研究史上值得纪念的一年。这一年，在湖南省云梦县睡虎地，出土了大量的秦代简牍。其中包括大量的秦律摘抄与司法解释，使今人对史籍中反复陈说

的酷急秦法有了直观的认识。

比如播种种子，秦简《仓律》规定稻、麻每亩用二又三分之二斗，谷子、麦子每亩用一斗，黍子、小豆每亩用三分之二斗，大豆每亩用半斗；比如商品交易，《金布律》规定市肆中的商家和官府库的吏员，不能拒收自己不喜欢的货币；比如制作器物，《工律》规定官营手工业凡制作同一种器物，大小长短和宽度都要相同，等等。

上述律条显示，秦法对日常生活的基本方面都有具体规定，只能称得上细琐，还算不上酷烈。特别是其中维护货币流通和手工业标准化的理念，以现代眼光看反倒很有价值。而且睡虎地出土的《封诊式》还体现出秦国有完善的侦查、询问、审判、复核制度，保证法律执行实现程序正义。更重要的是，秦法将有功者赏、有过者罚的理念具体化，为国家运转提供了准绳。

秦法中真正严苛的部分是量刑标准过重和执行缺乏弹性。

如果五人一同盗窃，赃物价值超过一钱，就要断去左足，并黥为城旦（政府的劳作刑徒）。又如，如果丈夫盗窃，妻与子无论知情与否，都要受到相应处罚。秦法还鼓励实名告发，甚至父亲告子不孝，政府都可以将子杀死或流放。

秦国为了实现有效管理，依赖熟悉文书的吏员处理行政事务。这批人，人们往往称为“文法吏”，若不客气地说，也叫作“刀笔吏”。规定明确、名目详尽的法条自然可以成为维持国家行政运作的有效标准，却也可以成为文法吏操弄权术、颠倒黑白的护符。

秦法一定程度上继承了魏国法律，可以说秦法是战国变法运动形成的法制化结果的集中体现。不过秦法执行取得的成果，却远超其他各国，甚至令提倡法治的战国思想家荀子感到惊愕。他观察到，同时受到庆赏激励和刑罚压迫的秦人，表现出惊人的组织能力和战斗力，远非齐国、魏国等传统强国所能匹敌。

当国家追求效率甚于公平，期盼集权甚于安宁时，执行、解释法律也就缺乏弹性。这时越细致、越精确的法律，对民众的限制和压迫反而越强烈。

《汉书》批评秦始皇“专任刑罚，躬操文墨”，造成了“奸邪并生，赭衣塞路，圜墙成市”的残酷局面。

汉代学者陆贾，将秦亡归结为“尚刑”。在陆贾为汉高祖拟定的治国方略《新语》中，经常可见对秦“尚刑”而亡的描述。如“秦二世尚刑而亡”（《道基》）；“秦以刑罚为巢，故有覆巢破卵之患”（《辅政》）；“秦非不欲治也，然失之者，乃举措太众、刑罚太极故也”（《无为》）。新造之汉承秦之制，也继承了秦国的法律体系和执法严苛的文法吏传统。不过，秦尚刑而亡的教训就摆在汉初君臣眼前。即便限于情势，无法对整个法律体系作出改动，汉初君臣也开始尝试思考，如何在法律执行和行政风格上作出改变。

在汉惠帝和吕后执政时期，废除了部分秦的苛法，还降低了量刑。此后汉文帝废除了肉刑，汉景帝进一步修改法律执行时的细则，使严苛法律体系的负面效果，逐渐降低。

使民无度与清静自正

秦之亡，还在于使民无度。

秦始皇统一六国后，开始兴造一系列帝国工程。他令蒙恬率三十万众北击匈奴，并筑长城；并在关中地区大修宫室，极尽奢华；还征发七十万余人修筑骊山陵园，耗时弥久。这些工程，都成为压在天下百姓，尤其是关东百姓身上的沉重负担。

关东地区，即函谷关以东地区，是六国故地。这些区域距离秦国统治核心关中和秦国北境路途遥远。如果运输粮食从山东半岛出发到秦国北境，损耗可以达到“三十钟而致一石”的惊人程度。与此相伴的，是大量人口长期背井离乡。主父偃批评秦始皇征伐匈奴“暴兵露师十有余年”而“死者不可胜数”，代价很大，收效甚微。国内矛盾尖锐，出现“百姓靡敝，孤寡老弱不能相养，

道路死者相望”的悲惨局面。

民意可以在短期被忽视，民力更何妨被一度滥用。只要民众的愤怒积聚，终究会宣泄、喷薄。此前的隐忍与等待，都好似海啸来临前的退潮般平静。

看吧，奋六世之余烈的始皇功业被出身瓮牖绳枢的陈涉踏在脚下，千里金城竟然抵挡不住斩木为兵、揭竿为旗的平民百姓，子孙孙王的万世之业匆匆二世便草草收场，空留下宫阙万间都做了土。

承秦末乱局而起的汉家君臣，确实体会到了民众的伟力。他们不仅在治国理念上吸收了黄老之道，更在执行上，期待通过无为而治使民自定。

汉惠帝时修筑长安城的工程就是一个非常明显的例子。汉惠帝三年、五年时都曾征发长安周边六百里内百姓修筑长安城，但这两次征发既避开了农忙时节，又都以三十天为限，并没有给民众带来太多负担。

为了避免“事逾烦而天下逾乱”的情形再次出现，汉初君臣反复提醒自己与民休息。曹参为相，建议汉惠帝垂拱无为，自己守职而已。汉文帝更是推崇“长者”风气，导民从善。汉文帝和汉景帝时期，出现了一大批倡导黄老无为而治的官员。甚至到汉武帝初的大儒生申公，也能说出“为政不在多言，顺力行何如耳”的警句，足见黄老风气在汉初之盛。

正是由于亡秦之弊的教训，“怀刚者久而缺，持柔者久而长”（《新语·辅政》）得以深入人心，“人主之术，处无为之事，而行不言之教”（《淮南子·主术》）的理念在汉初才得以践行。

庸主假设的历史反思

汉代的学者对秦亡的历史情状，还提出了假设。

贾谊在《过秦论》中假设秦二世有庸主的才能，做到任忠贤，君臣一心改正秦始皇的过失，减少刑罚杀戮，停止搜刮百姓财富并减少赋税，让百姓得以休息。或许能实现“四海之内，皆欢然各自按乐其处，唯恐有变”的局面。

司马迁也在《史记·秦始皇本纪》中假设，如果秦二世的接班人子婴有中主之才，另得中佐——即中等才智之士辅佐，也或许能守住函谷关以内的秦国故地吧。

东汉的班固则是另一种看法。他以为，秦失德义，衰微而成土崩瓦解之势，即便有周公旦这样的贤人，也不能力挽狂澜。秦之灭亡，根本不是换一个君主换一批辅臣就能扭转的。

贾谊与司马迁距离秦亡不远，之所以要假设秦得“庸主”与“中佐”，是要突出政策转变的巨大能量。在他们看来，如果秦能改弦更张，即使统治水平不那么高明，还是能缓和社会矛盾的。这种论调，与其说是在评秦，不如说是论汉。意即汉朝只要能够改秦之非，出身布衣的帝王将相也能够将国家治理好。

班固距离秦亡已经久远了，他对秦亡的观察更为冷静。否定庸主假设，意在提醒今日的君主，不要等到国事败坏到极点了才想着改变。与其抱着这样的假想，不如脚踏实地做些调整。

贾谊、司马迁和班固针对秦亡局面的假设，虽因时代不同而观点对立，但他们的着眼点却都是在当代。庸主假设的前提是秦能够改变尚刑劳民的政治路线，否则继续维持秦的统治就是句空话。无论是否赞成庸主假设，否定此前秦的统治是学者们的共识。

进一步讲，汉朝学者争论的本质都是总结历史教训，而且他们对这一教训的内容应该也形成了共识。

正是亡秦教训触目惊心，汉朝君臣才能哀之鉴之。而当他们有所遗忘时，又将演绎出新的历史情状，给后来者提供深沉的教训。



陈瑛的政绩

石志刚

1694年，39岁的陈瑛中了进士。过了5年，陈瑛才接到吏部通知，出任福建古田知县，从此开始了从政生涯，也开创了不凡的政绩。

探查民情 解民之忧

来到古田后，陈瑛看到古田贫苦落后的样子：街道狭窄，路面坑洼，店铺破旧，集市冷清。摆在陈瑛面前最为头疼的事情是古田年年拖欠国家赋税，前几任古田知县都因为没有及时向国家交纳赋税因失职而离去。陈瑛到任之后，开始分步骤了解实际情况。

首先是查账，古田每年的税额为两万六千余两，然而，年年征收不齐。征收不齐导致既完不成国家赋税任务，又不能给为官府办事的官吏发放充足的薪俸，更不能考虑当地以后的发展。陈瑛于是询问县丞，是不是赋税沉重导致缴纳任务完不成，随即又询问人口和人头税、田亩税。县丞回答说，古田有五万人口，每人交人头税银四钱七分，田亩税银三钱六分，如果这两项都能如实收取上来的话，还能超过上缴定额，但是因为古田的刁民比较多，所以完不成赋税任务。但是看到大街上百姓穿着破烂、生活贫苦，陈瑛就知道这样贫苦的百姓负担不了赋税。为了解真实情况，陈瑛找来破衣服穿上，打扮成蓬头垢面的样子，独自去山里的村民家中了解情况。经过探查得知，百姓租种地主的田地，不仅要给地主交租，还要承担赋税，交完地租后，百姓就没有多少钱了，根本就负担不起赋税。

陈瑛找到了问题的症结所在，地主的土地，本应该自己承担赋税，但是他们把赋税转嫁给了村民百姓。为了解决这个问题，陈瑛设宴，请古田的豪绅地主来赴宴，向他们说明情况，打算颁布一个田契，谁交赋税，谁领田契。豪绅地主听了之后，纷纷表示愿意承担赋税。陈瑛此举，既让豪绅地主交纳赋税，完成了上缴国家赋税的任务，又减轻了村民百姓的负担，同时，还能用上缴赋税中返回来的钱财，改善民生、昌隆文化。

感同身受 化解仇怨

在古田干了几年，陈瑛政绩卓越，被福建巡抚张伯行看重，将他派到台湾。1702年，陈瑛任台湾知县。当时，台湾刚被收回，民风彪悍，迭生民变，一场大的考验等待着陈瑛。由于台湾土著居民对过去荷兰殖民者深恶痛绝，对

统治者普遍存在反感、仇恨情绪。朝廷派官吏去台湾，因高山族游民粗犷彪悍，不服从统治者驯服，时常起来反抗。这就加重了统治者与台湾当地人的矛盾。来台湾的官吏，对台湾高山族一律称之为“生番”，把他们的行为视为谋反。矛盾加深，民变迭生。

陈瑛来到台湾之后，对高山族没有采取歧视和打压政策，而是深入了解台湾百姓的真实情况，根据情况施行有效的办法。陈瑛首先来到狱中，会见参与民变的人。看到牢房阴暗潮湿、腐臭不堪后，陈瑛在日记中记下：“狱中污秽，暗无天日。”时值寒冬腊月，寒风凛冽、寒冷异常，狱中所关犯人皆穿着单薄。陈瑛为犯人送去衣物、施以汤药。狱中犯人生活有了改善，对新知县陈瑛已心存感激，对官府敌意已去，就向陈瑛说了实情。陈瑛了解到赋税层层加码，到百姓头上，已经不胜其负。没办法的百姓只能起来反抗，不幸被抓捕。陈瑛决定为狱中犯人平反，放他们回家。

他的这一决断虽然遭到台湾知府的阻扰，但得到了朝廷和福建巡抚张伯行的支持，最终取得了成功，赢得了台湾民众的民心，遂使民变渐消。随后，根据台湾实际情况，陈瑛鼓励民众农事生产，同时进行道德教化，致使台湾大治。台湾由“俗晓悍”变为“民知礼让”。因其政绩卓越，李光地和张伯行联名向朝廷推荐他，1705年，陈瑛被提拔为云南清吏司主事。

廉洁自持 整肃甚严

经过古田、台湾知县职位的历练，陈瑛的仕途亦走上了快车道。若干年之后，陈瑛被提拔为偏沅（湖南）巡抚。地位越高，责任越大。走马上任湖南后，陈瑛能够平等待人，没有高官架子。整顿吏治，成为陈瑛上任后的首要任务。“官吏妄取一钱，即与百千金无异”，这成为陈瑛廉政为官的座右铭，也成了他的廉洁信条。陈瑛临衙亲政，在前任巡抚存卷中，发现一封密告湘潭知县王爱溱横征暴敛的折子。上任巡抚在折子上批了“匿名滥告，不予理会”几个字，便将其放进卷宗，就不管了。长沙知府薛琳声因熟悉长沙风土人情，于是被陈瑛找来问话。二人促膝谈心过程中，薛琳声便将同窗好友兼姻亲的王爱溱的政绩大加赞赏一番，试图给陈瑛留一个好印象。

陈瑛听了薛琳声的讲述，不知道到底是卷宗中告发的是事实，还是薛琳声

所说的是事实，事关廉政，他决定去调查一番。陈瑛微服私访来到湘潭，看到的是民间困顿的状况，通过与百姓攀谈，发现民怨沸腾。陈瑛随后亲临王爱溱私宅，见到其宅第陈设奢华、王宅家人着装奢华。回到府衙后，陈瑛派人去调查，发现王爱溱徇私舞弊、聚敛钱财。陈瑛召见王爱溱，当着薛琳声的面，声色俱厉地斥责了王爱溱的腐败行为，同时，斥责了薛琳声不仅包庇王爱溱，而且还为王爱溱美言的行为。不久，王爱溱被处以刑罚，薛琳声被连降三级。湖南官风得到整肃。当地百姓对他廉洁从政的行为评价甚高。张伯行在与陈瑛书信中称赞陈瑛：“廉勤著绩。”康熙称赞陈瑛：“陈瑛居官甚优，操守廉洁。”《清史稿》称赞道：“瑛（陈瑛）性清介。”陈瑛的廉洁品质和操守在民间和官方都获得了极高的评价和认可。

陈瑛在湖南的施政纲要《十月上疏》中强调：“崇节俭以惜民财”“应申严奢侈之禁”“宜安俭朴”“不许收受州县馈送”。看到陈瑛的《十月上疏》，又听闻他人对陈瑛政绩的肯定，1714年底，康熙单独召见了陈瑛。看到他身穿粗布、身体瘦削、脸色苍白，从知情大臣中了解陈瑛提倡节俭并身体力行地加以实践，导致身体虚弱。康熙告诫陈瑛要多注意保养身体。康熙在临别之际，书赠陈瑛一首诗：“留棹从来汉史传，建牙分阃赖官贤。宽弘驭吏当持法，休养安民务使全。岭海屏藩靖瘴气，关山保障息烽烟。迎年节近新春至，援笔枫宸饯别篇。”不久，陈瑛调任福建巡抚。

1716年，陈瑛以福建巡抚兼理闽浙总督。虽位高权重，但是陈瑛主仆二人共居一室，俭朴可见一斑。1718年开春之后，陈瑛屡感身体不适，经常咳嗽，经查，确诊为癆病，可谓积劳成疾。随后，病情沉重，陈瑛无力处理公务，上表奏请回家调养。康熙获悉此事后，非常关注，嘱其在任上诊治，以免舟车劳顿加重病情。当年十月，陈瑛病情恶化，不幸去世，享年62岁。临终前，陈瑛将在巡抚任上应得俸银一万三千两捐入国库。噩耗传到京师，康熙告谕群臣：“陈瑛居官，优操守法，朕所仅见，恐古人中亦不多得也。”追授陈瑛为礼部尚书，谥号“清端”，推为廉吏典范。



源源不断地激发群众内生动力，就能最大限度地汇聚建设美丽新宁夏、共圆伟大中国梦的磅礴伟力。

我们必须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主动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，把民生工作作为开创经济发展新格局、社会建设新境界、民族团结新局面的重要抓手，与人民想在一起、干在一起，大力实施脱贫致富战略，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解民之忧困、保民之生活。坚持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民生工作的重中之重，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，聚焦“两不愁、三保障”目标，聚焦“五县一片”深度贫困地区，坚决贯彻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，实施好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，深化闽宁对口扶贫协作，尽锐出战、综合施策、久久为功，确保小康路上一户不少、一人不落。大力实施富民工程，多渠道拓展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空间，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统筹抓好教育、卫生、文化和社会保障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，扎实做好保基本、保底线、保民生的工作，使人民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更加充实、更有保障、更可持续。深入推进依法治区和基层治理创新，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深入实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坚决整治宗教领域突出问题，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。

建设美丽新宁夏、共圆伟大中国梦，必须大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努力打造西北地区重要生态安全屏障

宁夏面积不大，但生态地位重